

#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

供方：泰州市海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
需方：

合同编号：HF2024041901

签订地点：泰州

签订时间：2024年04月19日

## 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厂家、数量、金额、供货时间及数量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计量单位	数量	单价(万)	金额(万)
全自动洗脱机	XGQ-100	本厂	台	2	5.8	11.6
烘干机	HGQ-100	本厂	台	1	2.1	2.1
三滚筒平机	YPAIII-3300	本厂	台	1	7.9	7.9
自动折叠机	ZD-3300	本厂	台	1	6.8	6.8
蒸汽发生器	ZF-1.0	配套	台	1	7.3	7.3
管道、电缆、阀门、空压机、储气罐		配套	套	1	2.5	2.5

总价：叁拾捌万贰仟元整（免费赠送蒸发器软化水设备，专人现场指导安装调试，清洗技术包教包会，含运费、含13%增值税专用发票）。

二、交（提）货时间：定金到账后、15个工作日发货

三、交（提）地点及方式：发货供方仓库，汽车运输。

四、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：供方负责运费和货物保险费。

五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三包一年，终身售后服务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不回收

七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：按行业标准。此合同传真件、复印件同样附有法律效力。

八、随机备品、配件、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：按说明书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先付定金30%，货到霍城县后当天付清余款，供方负责送货至需方处，需方自行卸货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由违约方承担或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按《经济合同法》。

供方	需方	汇款资料
单位名称：海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：泰州市凤凰西路39# 委托代理人：宗磊 电话：0523-86251698 手机：15152688885 传真：0523-86256596	单位名称（章） 单位地址： 委托代理人： 电话： 传真： 帐号：	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泰州分行 营业部 户名：泰州市海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账号：4780 5820 5520

